

## (12) 实用新型专利

(10) 授权公告号 CN 201955911 U

(45) 授权公告日 2011.08.31

(21) 申请号 201120062792.7

(22) 申请日 2011.03.11

(73) 专利权人 徐功宪

地址 324000 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闹市巷  
12幢3单元402室

(72) 发明人 徐功宪

(74) 专利代理机构 杭州浙科专利事务所 33213

代理人 吴秉中

(51) Int. Cl.

G08G 1/095(2006.01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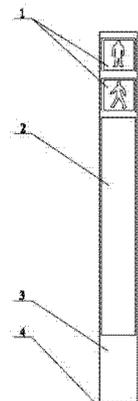
权利要求书 1 页 说明书 3 页 附图 3 页

### (54) 实用新型名称

多功能人行横道灯

### (57) 摘要

多功能人行横道灯,属于交通信号灯技术领域。其包括箱体,所述的箱体上部的一个面上设置信号显示装置总成,箱体上部其余面上至少设置信号显示装置总成或吸塑灯箱中的一种,所述的箱体下部至少设置一个显示屏灯箱。上述的多功能人行横道灯,结构紧凑,设计合理,在发挥人行横道灯信号指示功能的同时,又增添了交通指示、指路、公益宣传及商务信息等多方面服务功能,还有效改善了市容市貌,促进城市文化品位的提升。



1. 多功能人行横道灯,包括箱体(3),其特征在于所述的箱体(3)上部的一个面上设置信号显示装置总成(1),箱体(3)上部其余面上至少设置信号显示装置总成(1)或吸塑灯箱(5)中的一种,所述的箱体(3)下部至少设置一个显示屏灯箱(2)。

2. 如权利要求 1 所述的多功能人行横道灯,其特征在于所述的箱体(3)底端设置底座(4)。

3. 如权利要求 1 所述的多功能人行横道灯,其特征在于所述的箱体(3)中可设置盲人语音指示系统。

4. 如权利要求 1 所述的多功能人行横道灯,其特征在于所述的信号显示装置总成(1)上设置遮盖(6)。

5. 如权利要求 1 所述的多功能人行横道灯,其特征在于所述的显示屏灯箱(2)为 LED 显示屏、滚动式灯箱或固定式灯箱。

6. 如权利要求 1 所述的多功能人行横道灯,其特征在于所述的吸塑灯箱(5)和显示屏灯箱(2)中可设置交通指示标志、指路标志或安全警示标志。

## 多功能人行横道灯

### 技术领域

[0001] 本实用新型属于交通信号灯技术领域,具体涉及多功能人行横道灯。

### 背景技术

[0002] 人行灯是一种兼有指示行人通行和信息传递功能的综合装置,供等候穿越城市道路、经过该人行横道灯附近的行人观看。现有的人行横道灯主要有两类,一类是杆柱式人行横道灯,由于城市交通的迅猛发展,杆柱式人行横道灯已难以适应实际管理的需要,有的在杆柱上加挂指示、指路标志和交通宣传标语,存在款式多样、零乱,不协调,影响市容等问题;另一类是一体式人行横道灯,即在人行信号灯下部采用压模成型的箱式一体化结构,有的在箱体正面张贴交通安全宣传标语,此类人行横道灯也存在款式单一、格调呆板、箱体资源未充分加以利用等问题,在外观上仍难与优美的城市环境和谐相融。

### 发明内容

[0003] 针对现有技术存在的问题,本实用新型的目的在于设计提供一种多功能人行横道灯的技术方案,该多功能人行横道灯具有指示行人安全通行、辅助驾驶人员安全行车、美化协调城市环境、传递社会有益信息及提供政府宣传平台的功能。

[0004] 所述的多功能人行横道灯,包括箱体,其特征在于所述的箱体上部的一个面上设置信号显示装置总成,箱体上部其余面上至少设置信号显示装置总成或吸塑灯箱中的一种,所述的箱体下部至少设置一个显示屏灯箱。

[0005] 所述的多功能人行横道灯,其特征在于所述的箱体底端设置底座。

[0006] 所述的多功能人行横道灯,其特征在于所述的箱体中可设置盲人语音指示系统。

[0007] 所述的多功能人行横道灯,其特征在于所述的信号显示装置总成上设置遮盖。

[0008] 所述的多功能人行横道灯,其特征在于所述的显示屏灯箱为 LED 显示屏、滚动式灯箱或固定式灯箱。

[0009] 所述的多功能人行横道灯,其特征在于所述的吸塑灯箱、显示屏灯箱中可设置交通指示标志、指路标志或安全警示标志。

[0010] 上述的多功能人行横道灯,结构紧凑,设计合理,在发挥人行横道灯信号指示功能的同时,又增添了交通指示、指路、公益宣传及商务信息等多方面服务功能,还有效改善了市容市貌,促进城市文化品位的提升。

### 附图说明

[0011] 图 1 为实施例 1 中多功能人行横道灯的主视图;

[0012] 图 2 为实施例 1 中多功能人行横道灯的侧视图;

[0013] 图 3 为实施例 1 中多功能人行横道灯的后视图;

[0014] 图 4 为实施例 2 中多功能人行横道灯的主视图;

[0015] 图 5 为实施例 2 中多功能人行横道灯的后视图;

- [0016] 图 6 为实施例 3 中多功能人行横道灯的主视图；
- [0017] 图 7 为实施例 3 中多功能人行横道灯的左视图；
- [0018] 图 8 为实施例 4 中多功能人行横道灯的主视图；
- [0019] 图 9 为实施例 4 中多功能人行横道灯的侧视图；
- [0020] 图中：1- 信号显示装置总成；2- 显示屏灯箱；3- 箱体；4- 底座；5- 吸塑灯箱；6- 遮盖。

### 具体实施方式

[0021] 以下结合说明书附图来进一步说明本实用新型。

[0022] 实施例 1 (标准单体式):图 1 为多功能人行横道灯的主视图,图 2 为多功能人行横道灯的侧视图,图 3 为多功能人行横道灯的后视图。

[0023] 该多功能人行横道灯包括了箱体 3 及设置在箱体 3 底部的底座 4。箱体 3 采用冷轧钢板通过数控车床冲压、折边、焊接、喷塑组装而成,既坚固耐用,又安全可靠。箱体 3 的上部面向人行横道的一面设置了信号显示装置总成 1,并在信号显示装置总成 1 上设置了遮盖 6。信号显示装置总成 1 采用超高亮度 LED (四元素)发光管,由两组 LED 单元组成,绿灯通行时显示动态绿色人行图案,红灯禁行时显示静态红色人立图案,并设有黄色倒计时数字显示,便于行人了解目前信号灯的显示情况。箱体 3 的上部背向人行横道的一面设置了吸塑灯箱 5,吸塑灯箱 5 中可设置交通指示标志、指路标志或安全警示标志。

[0024] 在箱体 3 的下部,即信号显示装置总成 1 和吸塑灯箱 5 的下方分别设置了显示屏灯箱 2,显示屏灯箱 2 可以为 LED 显示屏、滚动式灯箱或固定式灯箱中的一种。LED 显示屏可以通过 GPRS 系统远程控制发送数据内容;固定式或滚动式灯箱的屏面内容可以随时更换。其中滚动式灯箱屏可采用纵向或横向设计滚动轴,利用电机动力转动滚动轴、控制器控制每次滚动行程,使多幅屏面内容依次滚动显示,屏面内容也可随时更换。显示屏灯箱 2 内的光源可采用普通荧光光源,也可以采用 LED 等新型照明技术,并安装时钟继电自动控制开关装置,既保证夜间灯箱照明光源明亮柔和,又达到白天关灯节能的目的。显示屏灯箱 2 可显示各类公益宣传及商务信息,也可设置交通指示标志、指路标志或安全警示标志。

[0025] 同时还可以在箱体 3 中设置盲人语音指示系统,可以帮助盲人过马路,人性化程度高。

[0026] 实施例 2 (复合式):图 4 为多功能人行横道灯的主视图,图 5 为多功能人行横道灯的后视图。该多功能人行横道灯的左视图与主视图相同,右视图与后视图相同。

[0027] 该多功能人行横道灯包括了箱体 3 及设置在箱体 3 底部的底座 4。在箱体 3 上部的前面及左面设置了信号显示装置总成 1,信号显示装置总成 1 上设置了遮盖 6;在箱体 3 上部的后面及右面设置了吸塑灯箱 5;在信号显示装置总成 1、吸塑灯箱 5 的下方可分别设置显示屏灯箱 2。同时还可以在箱体 3 中设置盲人语音指示系统,可以帮助盲人过马路,人性化程度高。

[0028] 上述的信号显示装置总成 1、吸塑灯箱 5、显示屏灯箱 2 及箱体 3 的结构和功能均与实施例 1 相同,不再赘述。

[0029] 实施例 3 (安全岛复合式):图 6 为多功能人行横道灯的主视图,图 7 为多功能人行横道灯的左视图。该多功能人行横道灯的后视图与主视图相同,右视图与左视图相同。该

多功能人行横道灯可设置在安全岛上。

[0030] 该多功能人行横道灯包括了箱体 3 及设置在箱体 3 底部的底座 4。箱体 3 的上部两个面向人行横道的面上设置了信号显示装置总成 1,并在信号显示装置总成 1 上设置了遮盖 6。箱体 3 的上部两个被向人行横道的面上设置了吸塑灯箱 5。即信号显示装置总成 1 和吸塑灯箱 5 在箱体 3 的上部交替设置。在信号显示装置总成 1、吸塑灯箱 5 的下方可分别设置显示屏灯箱 2。

[0031] 上述的信号显示装置总成 1、吸塑灯箱 5、显示屏灯箱 2 及箱体 3 的结构和功能均与实施例 1 相同,不再赘述。

[0032] 实施例 4 (安全岛二合一单体式):图 8 为多功能人行横道灯的主视图,图 9 为多功能人行横道灯的侧视图。该多功能人行横道灯的后视图与主视图相同。

[0033] 该多功能人行横道灯包括了箱体 3 及设置在箱体 3 底部的底座 4。箱体 3 的上部两个面向人行横道的面上设置了信号显示装置总成 1,并在信号显示装置总成 1 上设置了遮盖 6。在信号显示装置总成 1 的下方分别设置显示屏灯箱 2。

[0034] 上述的信号显示装置总成 1、显示屏灯箱 2 及箱体 3 的结构和功能均与实施例 1 相同,不再赘述。

[0035] 以上所述及图中所示的仅是本实用新型的优选实施方式。应当指出,对于本领域的普通技术人员来说,在不脱离本实用新型原理的前提下,还可以作出外观和内部结构的若干变型和改进,这些也应视为属于本实用新型的保护范围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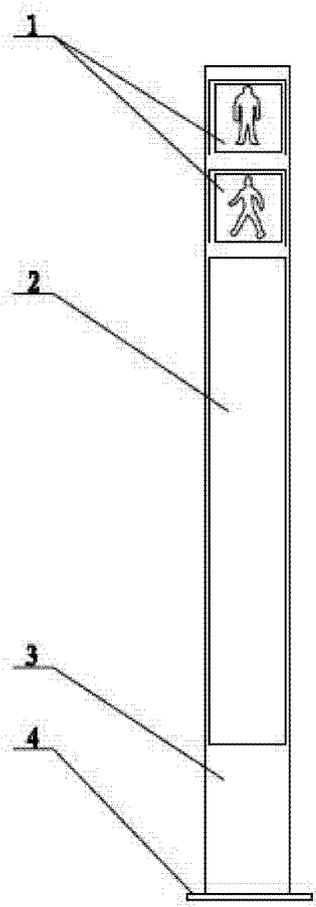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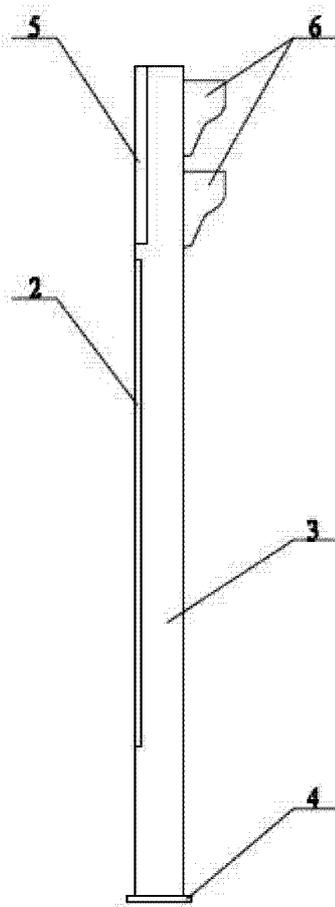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2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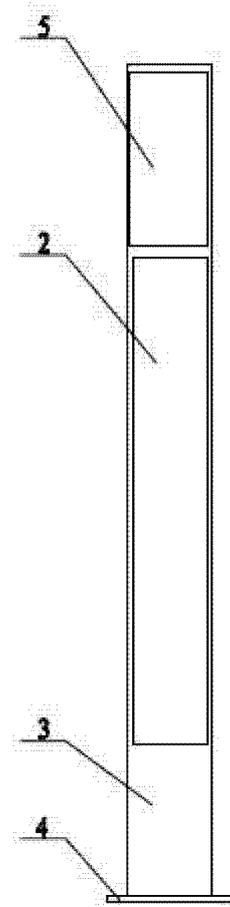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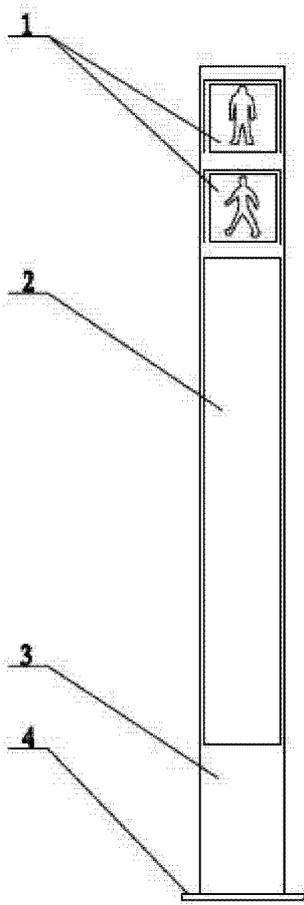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4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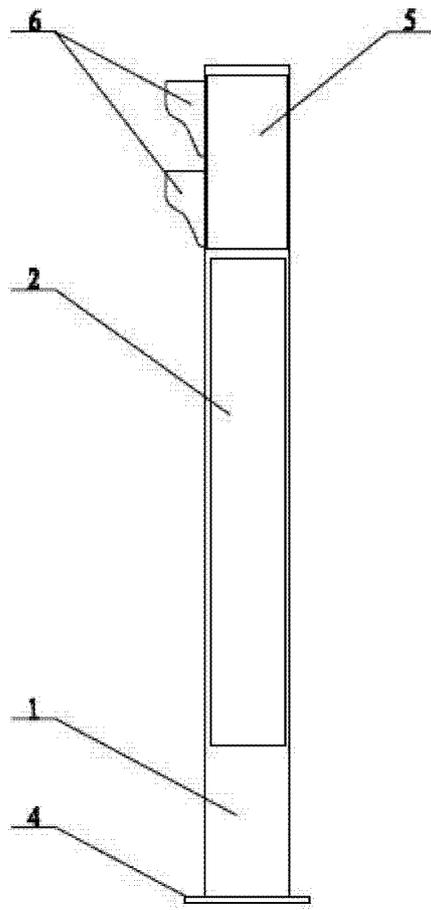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5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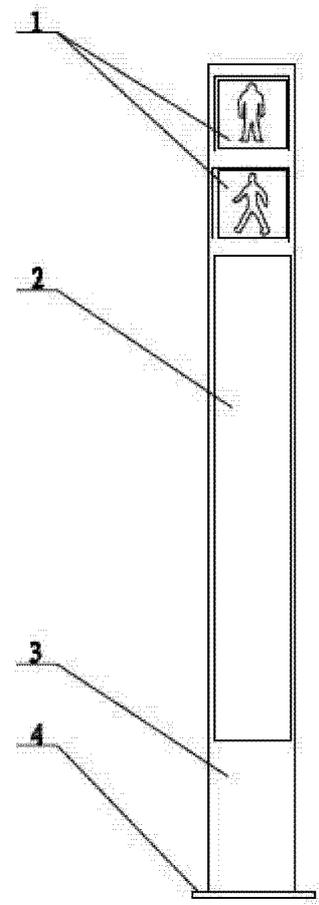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6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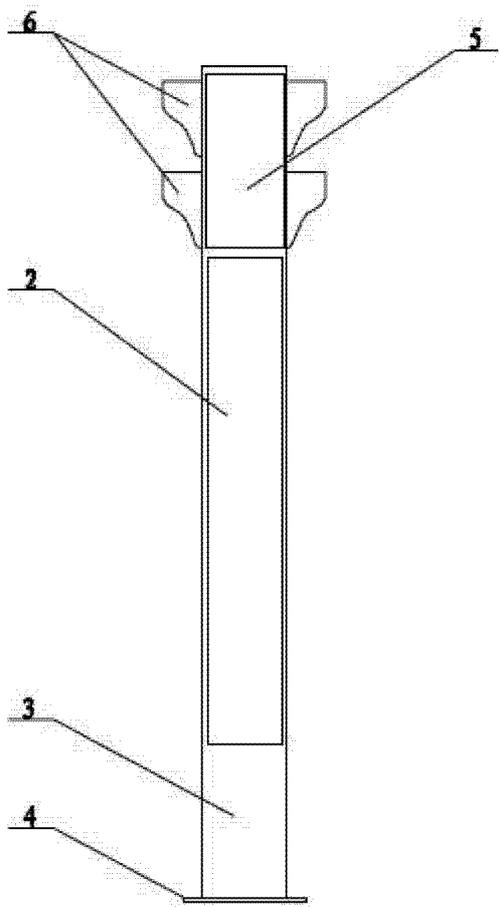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7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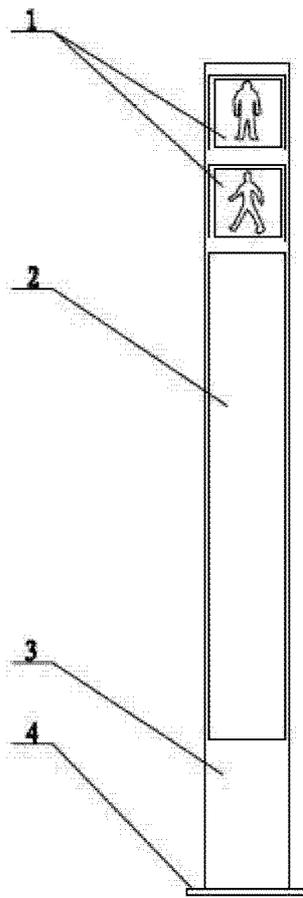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8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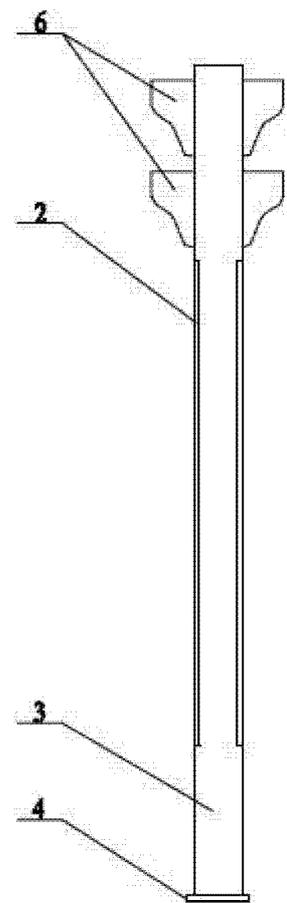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9